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556臺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營建署）

聯絡人：廖明珠

聯絡電話：02-27721350#315

電子郵件：teresa2@tcd.gov.tw

傳真：02-27523920

海岸復育課

受文者：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8月28日

發文字號：內授營園字第1010818156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本部101年6月27日召開「國家重要濕地諮詢小組」第一次會議紀錄更正，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部國家重要濕地諮詢小組委員電話及電傳意見辦理。
- 二、旨揭會議決議原討論事項(二)「內凹仔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基地與頭社盆地濕地重疊部分擬申請劃出國家重要濕地範圍案」，更正為「改列報告事項，並請作業單位妥處，循程序簽報」。

正本：葉委員世文、許委員文龍、洪委員嘉宏、劉委員小如、李委員培芬、盧委員道杰、林委員旭宏、李委員瑞宗、陸委員曉筠、郭委員瓊瑩、林委員子凌、陳委員德鴻、于委員慧慧、林委員玲、許委員永興、管委員立豪、徐委員必杰、立法委員張曉風國會辦公室、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國防部軍備局、中央研究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內政部地政司、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臺北市政府、臺北市南港區公所、臺南市政府、嘉義縣政府、桃園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彰化縣大城鄉公所、彰化縣芳苑鄉公所、雲林縣政府、雲林縣麥寮鄉公所、屏東縣政府、屏東縣萬巒鄉公所、南投縣政府、彰化縣環境保護聯盟、彰化海岸保育行動聯盟、中華民國野鳥學會、彰化野鳥學會、五溝土磚屋傳統聚落保存協會

副本：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分署長室、王副分署長東永、黃主任工程司明墀、南區規劃隊、北區規劃隊、海岸復育課）（以上均含附件）

2012-08-28
15:08:25